

2024年度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人民政府经济协作办公室

序号	主管部门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 审核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意见
1	东莞市人民政府 经济协作办公室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优	良	绩效等级：良 一、预算执行方面：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金额160,670.68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60,666.68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实际支出金额160,613.70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99.97%。 二、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方面： 本年度部门3项重点工作任务全部完成。履职效能方面：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和效益指标均全面达成，尤其在帮扶县区引进企业方面成效显著，实际引进71家企业远超10家的预期目标。管理效率方面，预算编制合规且执行率达99.97%，但存在绩效指标设计不够精准（如培训人数未明确内容标准、拨付资金合规率未能结合项目具体内容设置个性化指标）、个别绩效指标佐证材料不够充分（如帮扶县区生态环境改善程度和被帮扶乡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提升程度）、经济效益指标未能紧密结合部门的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管理制度尚未建立，未进行带量集中采购等问题。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是优化绩效目标设定。紧扣部门核心职能设置效益指标，结合历史数据和实际需求，细化量化指标（如按培训类型分设指标值），避免目标过高或过低，完善指标佐证材料，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二是完善制度建设。尽快制定部门绩效管理办法，覆盖目标管理、监控、评价全流程。
2	东莞市人民政府 经济协作办公室	东莞市人民政府 经济协作办公室	支持贵州铜仁市 东西部协作资金	优	良	1. 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51,000.00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51,000.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51,0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 2. 产出方面：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1）数量指标：1个指标已完成，帮扶县区数量10个；（2）质量指标：1个指标已完成，拨付资金合规率100.00%，但“拨付资金合规率”不适合作为绩效指标设置，建议下来进一步完善规范；（3）时效指标：1个指标已完成，于24年第一季度完成资金拨付；（4）成本指标：1个指标已完成，预算执行率100.00%，根据成本指标的设置规范要求，“预算执行率”不可作为成本指标，建议以后年度另外设置合适的成本指标。 3. 效果方面：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具体情况：（1）经济效益指标：1个指标已完成，引进铜仁企业累计投资额41.4亿元，较去年的41.3亿元有所增长，但数据仅通过报告体现，缺少投资额数据的统计报表；（2）社会效益：1个指标已完成，协助脱贫人口数量100人以上，偏离年初目标值60人较大，年初值设置过低；（3）生态效益指标：有效改善帮扶县区生态环境改善程度，但项目施工前后对比图存在角度不一致难以清晰对比的情况，没有细化项目的具体指标值；（4）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个指标已完成，满意度100.00%；（5）可持续影响指标：1个指标已完成，协助结对帮扶县（区）引进企业71家，严重偏离年初设定“至少10家”的目标值。 4.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一是重视绩效自评管理工作，做好绩效自评的资料管理，对应梳理各项指标的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做到有依有据；二是合理设置绩效评价指标，设置内容清晰、指向明确的指标，同时充分评估财政资金的投入效益，合理设置可量化指标。
3	东莞市人民政府 经济协作办公室	东莞市人民政府 经济协作办公室	对口帮扶省内驻 镇帮扶镇扶村专项 资金	优	良	1. 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66,300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66,3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66,3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 产出方面：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1）数量指标：帮扶乡镇数量指标已完成。已完成50个重点帮扶乡镇任务，其中韶关30个，揭阳20个（2）质量指标：资金划拨合规率指标已完成，资金划拨合规率达到100%。（3）时效指标：资金拨付及时率指标已完成，达到100%，但没有提供韶关市和揭阳市三十日内拨付至属地县财政局的佐证材料，资金监管有所欠缺。（4）成本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已完成，达到100%。 3. 效果方面：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具体情况：（1）经济效益指标：建设乡村振兴车间数指标已完成，对口帮扶省内驻镇帮扶镇扶村专项资金项目提升了被帮扶乡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程度。（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对象满意度指标已完成，受访对象满意度达到99.2%。（3）可持续影响指标：被帮扶乡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提升程度指标已完成，被帮扶乡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程度有效提升，可持续影响基本达到预期目标。存在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经济效益指标设置有误，“建设乡村振兴车间数”指标应为数量指标，以致效益指标无法真实反映帮扶资金的效益情况；二是部分材料不齐全，佐证力度不强，可持续指标仅通过照片对比佐证，部分照片前后对比不明显；三是整个项目的绩效指标设置过于简单粗放，无法全面反映绩效目标的实施情况。 4.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对于对口帮扶省内驻镇帮扶镇扶村专项资金项目，建议你单位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加强自评组织工作。根据各项目特点设定个性化评价指标，完善项目基础评价指标，全面反映绩效目标的实施情况。同时，做好相关指标佐证材料收集工作，注意核实填报数据的真实性，不断提高自评工作质量。
4	东莞市人民政府 经济协作办公室	东莞市人民政府 经济协作办公室	珠三角地区与粤 东粤西粤北地区 对口帮扶协作专 项帮扶资金	优	良	1. 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42,000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42,0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42,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 产出方面：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贯彻落实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已及时完成4.2亿元资金拨付，但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存在重复混乱漏设的情况，如将数量指标设置为成本指标，漏设成本指标，时效指标交叉重复等。 3. 效果方面：效益指标设置不合理，无法全面反映目标完成情况。具体情况：效益指标的设置内容均是贯彻落实政策方面的内容，无法全面针对性反映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4.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建议你单位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加强自评组织工作。根据各项目特点设定个性化评价指标，完善项目基础评价指标，细化评价内容，全面反映绩效目标的实施情况，不断提高自评工作质量。
5	东莞市人民政府 经济协作办公室	东莞市人民政府 经济协作办公室	对口支援巫山县 专项资金	优		